

四、营业执照副本、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缴费凭证(提供 2025 年 1 月 1 日以来任意一个月依法纳税及缴纳社保资金的证明材料,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审计或财务报告、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等

1. 营业执照副本



2.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缴费凭证

2.12025年10月依法缴纳税收资金的缴费凭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 收 完 税 证 明					
纳税人识别号		填发日期:		No. 341135251100039294	
914113006794667546		2025年 11月 17日		国家税务总局南阳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税务局	
原凭证号	税 种	品 目 名 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341136251100027968	增值税	商业	2025-10-01 至 2025-10-31	2025-11-17	8,759.66
341136251100027968	地方教育附加	增值税地方教育附加	2025-10-01 至 2025-10-31	2025-11-17	175.20
341136251100027968	教育费附加	增值税教育费附加	2025-10-01 至 2025-10-31	2025-11-17	262.79
341136251100027968	城市维护建设税	市区	2025-10-01 至 2025-10-31	2025-11-17	613.19
341136251100027968	增值税	研发和技术服务	2025-10-01 至 2025-10-31	2025-11-17	0.14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玖仟捌佰壹拾元零玖角捌分			¥9810.98
国家税务总局南阳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税务局(盖章)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主管税务所(科、分局): 国家税务总局南阳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税务局税源管理一股		
征税专用章 妥善保管					



中国建设银行单位客户专用回单

No: 1373

转账日期: 2025年11月17日		凭证字号: 30012025111705527060	
纳税人全称及 纳税人识别号(信用代码):	河南宏昌科技有限公司 914113006794667546		
付款人全称: 付款人账号: 付款人开户银行: 小写(合计)金额: 大写(合计)金额: 税(费)种名称	咨询(投诉)电话: 12366 征收机关名称(委托方): 南阳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国家税务局 收款国库(银行)名称: 国家金库高新区支库 缴款书交易流水号: 20251117090958387000009580237960 税票号码: 341136251100027968		
地方教育附加 增值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教育费附加	所属时期	实缴金额	
	20251001 20251031	175.20	
	20251001 20251031	8759.80	
	20251001 20251031	613.19	
	20251001 20251031	262.79	

此回单以客户真实交易为依据,可通过建行网站(www.ccb.com)校验真伪。电子回单可重复打印,请勿重复记账。

2025年10月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缴费凭证

 <p>中华人 民共 和国 税 收 完 税 证 明</p> <p>No.441005251000276665</p> <p>填发日期: 2025年 10月 24日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南阳市宛城区税务局汉治税务分局</p>					
纳税人识别号 914113006794667546			纳税人名称 河南宏昌科技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441136251000105476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单位缴纳)	2025-10-01至2025-10-31	2025-10-24	15,804.90
441136251000105476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个人缴纳)	2025-10-01至2025-10-31	2025-10-24	3,718.80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壹万玖仟伍佰贰拾叁元柒角			¥19,523.70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 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 主管税务所(科、分局): 国家税务总局南阳市宛城区税务局汉治税务分局, 社保编码: 430230300964 社保经办机构: 南阳市市本级医疗保障局	
安 善 保 营					

 <p>中华人 民共 和国 税 收 完 税 证 明</p> <p>No.441005251000276664</p> <p>填发日期: 2025年 10月 24日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南阳市宛城区税务局汉治税务分局</p>					
纳税人识别号 914113006794667546			纳税人名称 河南宏昌科技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441136251000105475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单位缴纳)	2025-10-01至2025-10-31	2025-10-24	29,089.28
441136251000105475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个人缴纳)	2025-10-01至2025-10-31	2025-10-24	14,544.64
441136251000105475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单位缴纳)	2025-10-01至2025-10-31	2025-10-24	1,272.48
441136251000105475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个人缴纳)	2025-10-01至2025-10-31	2025-10-24	545.60
441136251000105475	工伤保险费	工伤保险	2025-10-01至2025-10-31	2025-10-24	799.92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肆万陆仟贰佰伍拾壹元玖角贰分			¥46,251.92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 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 主管税务所(科、分局): 国家税务总局南阳市宛城区税务局汉治税务分局, 社保编码: 411302903092 社保经办机构: 南阳市社会保险局	
安 善 保 营					

3. 审计或财务报告

审计或财务报告说明：

1. 提供本单位2024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或本公司出具的财务报表或提供银行出具的证明文件。银行出具的证明文件应能说明该供应商与银行之间业务往来正常，企业信誉良好等。
2. 供应商提供企业有关财务会计制度。

3.12024 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



审 计 报 告

豫昊审字【2025】第 050 号

河南宏昌科技有限公司：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河南宏昌科技有限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河南宏昌科技有限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财务报告编制基础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河南宏昌科技有限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2024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以及所有者权益变动情况。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河南宏昌科技有限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其他信息

河南宏昌科技有限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

¹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 (<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豫25X9R96YEB



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经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河南宏昌科技有限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河南宏昌科技有限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



合理性。

(四)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河南宏昌科技有限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河南宏昌科技有限公司 不能持续经营。

(五)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河南昊宇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25年04月30日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河南宏昌科技有限公司

2024年12月31日

单位：元

资产	行次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	行次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1	6,948,445.08	3,047,701.23	短期借款	31	44,950,000.00	41,621,859.27
短期投资	2			应付票据	32		542,700.00
应收票据	3			应付账款	33	40,355,153.16	38,354,787.44
应收账款	4	30,891,348.94	40,194,961.60	预收账款	34	758,262.00	1,646,000.00
预付账款	5	18,811,852.80	11,472,973.07	应付职工薪酬	35	2,527,052.64	2,717,085.44
应收股利	6			应交税费	36	485,335.77	241,873.25
应收利息	7			应付利息	37		
其他应收款	8	43,368,412.02	43,096,088.32	应付利润	38		
存货	9	60,130,459.48	46,816,255.14	其他应付款	39	23,434,023.26	11,192,620.15
其中：原材料	10	4,374,685.98	4,971,469.45	其他流动负债	40		
在产品	11	55,149,839.03	41,251,774.41	流动负债合计	41	112,509,826.83	96,316,925.55
库存商品	12	605,934.47	593,011.28	非流动负债:			
周转材料	13			长期借款	42		
其他流动资产	14			长期应付款	43		
流动资产合计	15	160,150,518.32	144,627,979.36	递延收益	44		
非流动资产:				其他非流动负债	45		
长期债券投资	16			非流动负债合计	46		
长期股权投资	17	13,725,000.00	11,545,000.00	负债合计	47	112,509,826.83	96,316,925.55
固定资产原价	18	6,625,292.25	6,552,910.14				
减：累计折旧	19	5,796,070.35	5,467,857.26				
固定资产账面价值	20	829,221.90	1,085,052.88				
在建工程	21						
工程物资	22						
固定资产清理	23						
生产性生物资产	2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无形资产	25			实收资本（或股本）	48	50,600,000.00	50,600,000.00
开发支出	26			资本公积	49		
长期待摊费用	27			盈余公积	50		
其他非流动资产	28			未分配利润	51	11,594,913.39	10,341,106.69
非流动资产合计	29	14,554,221.90	12,630,052.8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52	62,194,913.39	60,941,106.69
资产总计	30	174,704,740.22	157,258,032.2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53	174,704,740.22	157,258,032.24



利润表

编制单位：河南宏昌科技有限公司

2024年度

单位：元

项目	行次	本年累计金额	上年累计金额
一、营业收入	1	172,565,328.74	68,073,252.01
其中：主营业务收入		172,533,101.82	68,071,153.51
减：营业成本	2	150,622,111.02	52,317,358.28
其中：主营业务成本		150,606,748.25	52,316,918.28
税金及附加	3	257,091.59	129,178.99
其中：消费税	4		
营业税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6	76,759.32	45,424.56
资源税	7		
土地增值税	8		
城镇土地使用税、房产税、车船税、印花税	9	125,504.19	51,293.33
教育费附加、矿产资源补偿费、排污费	10	54,828.08	32,461.10
销售费用	11	4,290,411.50	2,692,415.17
其中：商品维修费	12		
广告费和业务宣传费	13	600.55	283.00
管理费用	14	11,886,019.21	8,502,375.04
其中：开办费	15		
业务招待费	16	321,840.71	608,025.53
研究费用	17	7,468,151.25	4,130,012.98
财务费用	18	4,332,538.95	2,776,253.66
其中：利息费用（收入以“-”号填列）	19	4,295,762.47	2,682,426.00
加：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1	1,177,156.47	1,655,670.87
加：营业外收入	22	530,213.09	244,827.60
其中：政府补助	23	520,000.00	243,000.00
减：营业外支出	24	37,615.86	26,009.83
其中：坏账损失	25		
无法收回的长期债券投资损失	26		
无法收回的长期股权投资损失	27		
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因素造成的损失	28		
税收滞纳金	29	35,689.26	26,009.83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0	1,669,753.70	1,874,488.64
减：所得税费用	31	415,947.00	445,921.82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2	1,253,806.70	1,428,566.82



现 金 流 量 表

2024年度

行次	金 额	补充资料	行次	金 额	单位: 元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	210,280,731.64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57	1,253,806.70	
2		加: 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	58		
3	26,278,727.44	固定资产折旧	59	328,213.09	
4		无形资产摊销	60		
5	236,559,459.0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61		
6		待摊费用增加(减: 增加)	64		
7	196,528,239.96	预提费用增加(减: 减少)	65		
8	1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减:	66		
9	2,436,486.66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67		
10	25,715,219.62	财务费用	68	4,332,538.95	
11	229,432,549.90	投资损失(收益)	69		
12	7,126,909.18	递延税款贷项(减: 借项)	70		
13		存货的减少(减: 增加)	71	-13,314,204.34	
1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 增加)	72	1,692,409.23	
1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 减少)	73	12,864,760.55	
16		其他	74	-30,615.00	
1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5	7,126,909.1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8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76		
19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77		
2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	78		
21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23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2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6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27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28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29	0.00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30	72,382.11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1	2,180,0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					
33					
34					
35					
36	2,252,382.11				
37	-2,252,382.11				
38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39		债务转为资本			
40	45,15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41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42					
43					
44	45,150,000.00				
45	41,821,859.27				
46	4,301,923.95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47		现金的期末余额	79	6,948,445.08	
48		现金的期初余额	80	3,047,701.23	
49	46,123,733.22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81		
50	-973,733.22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82		
51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83		
5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3	3,900,743.85				
54					
55					
5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年度

单位：元

项 目	本 年 金 额	上 年 金 额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 公积	减：库 存股	盈余 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或股本)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 公积	减：库 存股	盈余 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50,600,000.00			10,341,106.69	60,941,106.69	50,600,000.00					8,912,539.87	59,512,539.8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10,341,106.69	60,941,106.69	50,600,000.00					8,912,539.87	59,512,539.87
二、本年年初余额	50,600,000.00			1,253,806.70	1,253,806.70						1,428,566.82	1,428,566.82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253,806.70	1,253,806.70						1,428,566.82	1,428,566.82
（一）净利润												0.00
（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2.按照法定程序减少注册资本												
3.与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4.其他												
上述（一）和（二）小计				1,253,806.70	1,253,806.70						1,428,566.82	1,428,566.82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四、本年末余额	50,600,000.00			11,594,913.39	62,194,913.39	50,600,000.00					10,341,106.69	60,941,106.69



河南宏昌科技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一、企业基本情况

河南宏昌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注册成立于 2008 年 08 月 25 日，注册资本人民币 5060 万元，实收资本人民币 5060 万元；法定代表人：包松波；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住所：南阳市中关村创新创业园一期 1 号厂房；经营范围：激光投影产品、投影仪、传感器、头戴式显示设备、触摸一体机、DLP、LED 显示屏、交通产品、信号灯、电子元器件的生产、研发、销售、租赁；软件开发，系统集成；安全技术防范工程设计、施工、维修；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成果转让；五金交电、计算机及辅助设备、通讯设备、机械设备、办公用品、金属材料、电子产品的销售；从事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劳务派遣服务；电子与智能化工程；消防工程；建筑装修工程；机电安装工程；城市与道路照明工程；信息安全服务；网上贸易代理；电子设备租赁；图书销售；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激光清洗、激光照明；第二类电信增值业务。涉及许可经营项目，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 38 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统称为“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及 2024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四、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说明

1、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2、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3、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4、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其中，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如系采用未来现金流量折现法确定的，则使用合同条款和特征在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市场收益率作为折现率。

（2）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初始确认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①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A. 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B. 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C. 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上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符合下述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A. 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资产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B. 本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对该金融资产所在的金融资产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② 持有至到期投资

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含一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在计算实际利率时，本公司将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考虑未来的信用损失），同时还将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溢价或



价等。

③ 贷款和应收款项

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公司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及其他应收款等。

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④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外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与摊余成本相关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计入资本公积，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3) 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① 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减值

以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在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



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金融资产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②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计入资本公积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在确认减值损失后，期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减值损失转回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的减值损失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



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①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条件与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条件一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的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② 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③ 财务担保合同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6)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 衍生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工具于相关合同签署日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未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嵌入衍生工具进行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8)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9)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权益工具，在发行时收到的对价扣除交易费用后增加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所有者权益。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6、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1) 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应收款项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对存在下列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①债务人发生严重的财务困难；②债务人违反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③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④其他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客观依据。

(2) 坏账准备的核算办法：采用备抵法。

坏账准备的计提范围为：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为：账龄分析法。

(3) 坏账准备的转回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应收款项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本公司向金融机构以不附追索权方式转让应收款项的，按交易款项扣除已转销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企业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或者为了出售仍然处于生产过程中的产品，或者将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物料等。公司存货分为：原材料、辅助材料、库存商品（产成品）等。

(2) 取得存货入账价值的确定方法

各种存货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记账。

(3)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原材料发出核算采用加权平均法；

低值易耗品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库存商品发出核算采用加权平均法。

(4) 存货的盘存制度：永续盘存制。

(5) 期末存货不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8、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本公司持有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及本公司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性投资。

a、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计量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对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



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以及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在购买日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果该项交换具有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则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若非货币资产交换不同时具备上述两个条件，则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取得的股权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债权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b、长期股权投资的后续计量

(1) 本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权益法进行调整。

(2) 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3)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4) 成本法下本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投资收益，不再区分属于投资前和投资后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利润。



(5) 权益法下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本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确认投资收益。

(6) 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的处理：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在持股比例不变的情况下，本公司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或承担的部分，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增加或减少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c、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资产负债表日，长期股权投资发生减值迹象的，公司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差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9、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2) 固定资产的分类、计价方法及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折旧方法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20 年	5%	4.75%



生产设备	10 年	5%	9.50%
家具用具	10 年	5%	9.50%
办公设备	5 年	5%	19.00%
运输设备	5 年	5%	19.00%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10、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11、职工薪酬

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辞退福利、内退补偿等与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相关的支出。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

本公司按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职工社会保障体系，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医疗保险、住房公积金及其他社会保障制度，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如果本公司已经制定正式的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提出自愿裁减建议并即将实施，同时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的，确认因解除与职工劳动关系给予补偿产生的预计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12、收入

(1) 商品销售收入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2) 提供劳务收入

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已完工作的测量/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①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③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④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3) 使用费收入

根据有关合同或协议，按权责发生制确认收入。

(4) 利息收入

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13、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



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所有者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



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4) 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5) 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为高新技术企业，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

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1、会计政策变更

本公司本年度内无会计政策变更。

2、会计估计变更

本公司本年度内无会计估计变更。

3、重大前期差错更正

本公司无重大前期差错更正。

六、税项

税 种	税 率
增值税	按销售收入的 13%计缴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的 15%缴纳征
城市维护建设税	当期流转税的 7%
教育费附加	当期流转税的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当期流转税的 2%

七、子公司、合营及联营企业情况



唐河金宏昌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8 年 1 月 10 日；注册资本为 1050 万元整；公司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住所位于唐河县城郊乡建设路东段；法定代表人为肖立荣。

八、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余额
现 金	5,236.59
银行存款	6,939,704.61
其他货币资金	3,503.88
合 计	6,948,445.08

2. 应收账款

(1) 账龄分析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末余额	比例
1 年以内	30,891,348.94	100%
1-3 年		
3 年以上		
合 计	30,891,348.94	100%

(2) 年末款项明细如下：

单位名称	金 额
北京京宛合创数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5,862,203.85
南阳市第五完全学校	3,558,089.00
南阳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社会事业局	1,359,270.61
张仲景博物院	1,184,998.00
中国船舶集团有限公司第七〇九研究所	392,000.00
.....
合 计	30,891,348.94



3. 预付账款

(1) 账龄分析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末余额	比例
1 年以内	18,811,852.80	100%
1-3 年		
3 年以上		
合 计	18,811,852.80	100%

(2) 年末款项明细如下

项 目	期末余额
中科雨辰科技有限公司	5,165,819.75
北京至友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
河南省南阳市圣天初宇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120,000.00
北京爱家营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55,858.33
深圳市联合创精密科技有限公司	37,500.00
*****	*****
合计	18,811,852.80

4. 其他应收款

(1) 账龄分析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末余额	比例
1 年以内	43,368,412.02	100%
1-3 年		
3 年以上		
合 计	43,368,412.02	100%



(2) 年末款项明细如下:

单位名称	金 额
南阳永邦电力设备有限公司	200,000.00
陈明明	190,000.00
南阳恒基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110,000.00
李承彧	104,454.40
南阳军分区收缴户	93,000.00
普天信息工程设计服务有限公司	60,000.00
广州佳诺灯光设备有限公司	30,000.00
国信国际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第四分公司	20,000.00
.....
合计	43,368,412.02

5. 存货

项 目	期末余额
在产品	55,149,839.03
原材料	4,374,685.98
库存商品	605,934.47
合 计	60,130,459.48

6. 长期股权投资

项 目	期末余额
唐河金宏昌科技有限公司	9,445,000.00
花花猫显示科技有限公司	4,280,000.00
合 计	13,725,000.00

7. 固定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固定资产原值	6,625,292.25
累计折旧	5,796,070.35
固定资产净值	829,221.90

8. 短期借款

名 称	期末余额
建设银行南阳分行	10,000,000.00
南阳市宛城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9,750,000.00
郑州银行南阳分行	7,800,000.00
工行宛城支行	7,500,000.00
中行高新区支行	5,000,000.00
农行新区支行	4,900,000.00
合 计	44,950,000.00

9. 应付账款

(1) 账龄分析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末余额	比例
1 年以内	40,355,153.16	100%
1-3 年		
3 年以上		
合 计	40,355,153.16	100%

(2) 年末款项明细如下

项 目	期末余额
紫光恒越技术有限公司	4,179,526.05
杭州海康威视科技有限公司	1,173,827.20
河南国电特种电缆有限公司	1,020,906.68
紫光软件系统有限公司	925,100.00



河南晨浩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903, 410. 00
江苏金贝视线缆有限公司	630, 164. 10
北京致远互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585, 000. 00
河南中原鼎盛实业有限公司	582, 096. 87
北京创达信业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286, 400. 00
武汉达梦数据库股份有限公司	286, 000. 00
河南豫欣电气科技有限公司	189, 935. 20
.....
合计	40, 355, 153. 16

10. 预收账款期末余额 758, 262. 00 元。
 11. 应付职工薪酬期末余额 2, 527, 052. 64 元。
 12. 应交税费期末余额 485, 335. 77 元。

13. 其他应付款

(1) 账龄分析

项 目	期 末 余 额	
	年 末 余 额	比 例
1 年 以 内	23, 434, 023. 26	100%
1-3 年		
3 年 以 上		
合 计	23, 434, 023. 26	100%

(2) 年末款项明细如下

项 目	期 末 余 额
北京有炜科技有限公司	13, 104, 590. 40
郑州擎宽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 270, 000. 00
北京古木建筑装饰设计有限公司	443, 424. 35
南阳文香科技有限公司	395, 000. 00



南阳卓鑫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45,500.00
河南杰赛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197,720.00
.....
合 计	23,434,023.26

14. 实收资本

投资者名称	期末余额	
	投资金额	比例
包松波	50,094,000.00	99.00%
肖立荣	506,000.00	1.00%
合 计	50,600,000.00	100.00%

15. 未分配利润

项 目	金 额
本年年初余额	10,341,106.69
本年增加数	1,253,806.70
其中：本年净利润	1,253,806.70
其他增加	-
本年减少数	
其中：股东分配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期末余额	11,594,913.39

16.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	其中：主营业务收入
172,565,328.74	172,533,101.82

17. 营业成本

营业成本	其中：主营业务成本
150,622,111.02	150,606,748.25



18. 税金及附加本年累计发生额 257,091.59 元。

19. 销售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职工薪酬	2,913,406.79
福利费	156,581.06
办公费	162,482.73
业务招待费	157,728.74
广告费和业务宣传费	600.55
租赁费	392,766.26
差旅费	330,322.03
维修费	967.00
运输费	29,643.03
中介机构费	6,000.00
加油费	14,631.30
车辆使用费	50,614.23
售后维护费	10,800.84
误餐费	7,810.60
咨询服务费	43,646.38
物业费	10,765.67
其他费用	1,644.29
合 计	4,290,411.50

20. 管理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职工薪酬	736,811.79
福利费	346,518.58
折旧费	197,193.71
办公费	67,981.36



业务招待费	321,410.71
租赁费	1,264,866.12
差旅费	119,215.39
维修费	2,445.00
运输费	3,274.52
保险费	61,283.02
展览费	796.46
加油费	10,542.01
车辆使用费	107,599.01
社保费用	434,728.79
咨询服务费	270,823.30
诉讼费	9,433.96
工会经费	840.00
水电费	146,671.47
审计费	20,297.04
研发费用	7,468,151.25
邮电通讯费	1,210.80
住房公积金	111,516.70
会费	4,000.00
餐费	3,726.00
物业费	96,362.26
职工教育经费	194.76
其他费用	78,125.20
合 计	11,886,019.21

21. 财务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	-------



利息支出	4, 301, 923. 95
利息收入	-6, 161. 48
手续费	36, 776. 48
合 计	4, 332, 538. 95

22. 营业外收入本年累计发生额 530, 213. 09 元，主要系政府补助。

23. 营业外支出本年累计发生额 37, 615. 86 元。

24. 所得税费用本年累计发生额 415, 947. 00 元。

九、或有事项的说明

本公司无或有事项说明。

十、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的说明

本公司无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说明

本公司无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本财务报表及财务报表附注，系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有关规定编制。





证书序号：0009833

说 明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 称：河南昊宇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吴新伟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南阳市卧龙区宛龙路508号宇信凯旋华府1号楼2101室



组织形式：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41090014

批准执业文号：豫财办会[2006]25号

批准执业日期：2006年04月26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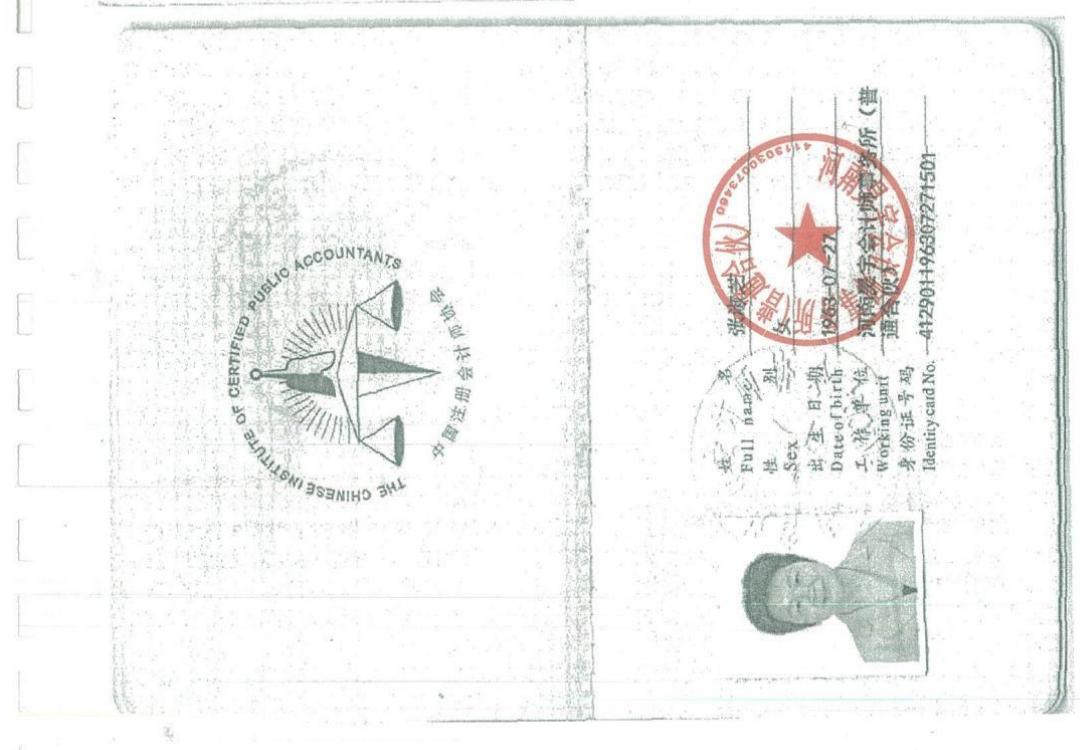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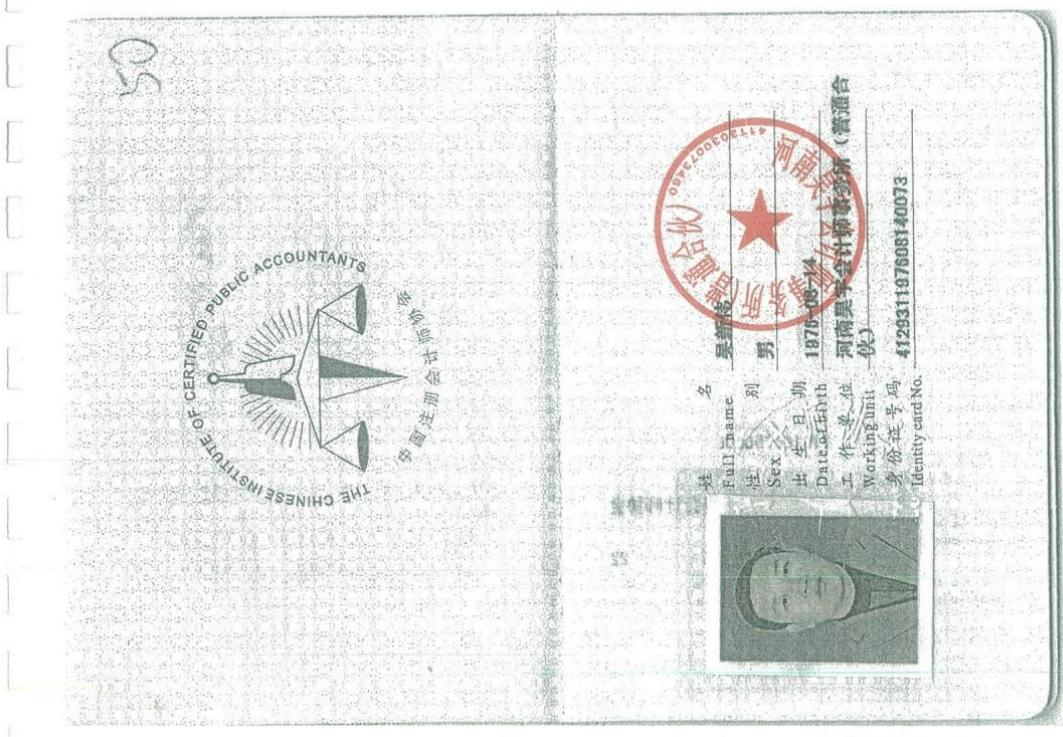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发证机关：河南省财政厅

二〇一八年四月二十五日





3.2企业有关财务会计制度

财务管理制度

总 则

第一条 为加强公司的财务工作，发挥财务在公司经营管理和提高经济效益中的作用，特制定本规定。

第二条 公司财务部门的职能是：

(一)认真贯彻执行国家有关的财务管理制度。

(二)建立健全财务管理的各种规章制度，编制财务计划，加强经营核算管理，反映、分析财务计划的执行情况，检查监督财务纪律。

(三)积极为经营管理服务，促进公司取得较好的经济效益。

(四)厉行节约，合理使用资金。

(五)合理分配公司收入，及时完成需要上交的税收及管理费用。

(六)对有关机构及财政、税务、银行部门了解，检查财务工作，主动提供有关资料，如实反映情况。

(七)完成公司交给的其他工作。

第三条 公司财务部由总会计师、会计、出纳和审计工作人员组成。

在没有专职总会计师之前，总会计师职责由会计兼任承担。

第四条 公司各部门和职员办理财会事务，必须遵守本规定。

财务工作岗位职责

第五条 总会计师负责组织本公司的下列工作：

- (一) 编制和执行预算、财务收支计划、信贷计划，拟订资金筹措和使用方案，开辟财源，有效地使用资金；
- (二) 进行成本费用预测、计划、控制、核算、分析和考核，督促本公司有关部门降低消耗、节约费用、提高经济效益；
- (三) 建立健全经济核算制度，利用财务会计资料进行经济活动分析；
- (四) 承办公司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

第六条 会计的主要工作职责是：

- (一) 按照国家会计制度的规定、记账、复账、报账做到手续完备，数字准确，账目清楚，按期报账。
- (二) 按照经济核算原则，定期检查，分析公司财务、成本和利润的执行情况，挖掘增收节支潜力，考核资金使用效果，及时向总经理提出合理化建议，当好公司参谋。
- (三) 妥善保管会计凭证、会计账簿、会计报表和其他会计资料。
- (四) 完成总经理或主管副总经理交付的其他工作。

第七条 出纳的主要工作职责是：

- (一) 认真执行现金管理制度。
- (二) 严格执行库存现金限额，超过部分必须及时送存银行，不坐支现金，不认白条抵压现金。
- (三) 建立健全现金出纳各种账目，严格审核现金收付凭证。
- (四) 严格支票管理制度，编制支票使用手续，使用支票须经总经理签字后，方可生效。

(五)积极配合银行做好对账、报账工作。

(六)配合会计做好各种账务处理。

(七)完成总经理或主管副总经理交付的其他工作。

第八条 审计的主要工作职责是：

(一)认真贯彻执行有关审计管理制度。

(二)监督公司财务计划的执行、决算、预算外资金收支与财务收支有关的各项经济活动及其经济效益。

(三)详细核对公司的各项与财务有关的数字、金额、期限、手续等是否准确无误。

(四)审阅公司的计划资料、合同和其他有关经济资料，以便掌握情况，发现问题，积累证据。

(五)纠正财务工作中的差错弊端，规范公司的经济行为。

(六)针对公司财务工作中出现问题产生的原因提出改进建议和措施。

(七)完成总经理或主管副总经理交付的其他工作。

财务工作管理

第九条 会计年度自一月一日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第十条 会计凭证、会计账簿、会计报表和其他会计资料必须真实、准确、完整，并符合会计制度的规定。

第十一条 财务工作人员办理会计事项必须填制或取得原始凭证，并根据审核的原始凭证编制记账凭证。会计、出纳员记账，都必须在记账凭证上签字。

第十二条 财务工作人员应当会同总经理办公室专人定期进行财务清查，保证账簿记录与实物、款项相符。

第十三条 财务工作人员应根据账簿记录编制会计报表上报总经理，并报送有关部门。会计报表每月由会计编制并上报一次。会计报表须会计签名或盖章。

第十四条 财务工作人员对本公司实行会计监督。

财务工作人员对不真实、不合法的原始凭证，不予受理；对记载不准确、不完整的原始凭证，予以退回，要求更正、补充。

第十五条 财务工作人员发现账簿记录与实物、款项不符时，应及时向总经理或主管副总经理书面报告，并请求查明原因，作出处理。

财务工作人员对上述事项无权自行作出处理。

第十六条 财务工作应当建立内部稽核制度，并做好内部审计。

出纳人员不得兼管稽核、会计档案保管和收入、费用、债权和债务账目的登记工作。

第十七条 财务审计每季一次。审计人员根据审计事项实行审计，并做出审计报告，报送总经理。

第十八条 财务工作人员调动工作或者离职，必须与接管人员办清交接手续。

财务工作人员办理交接手续，由总经理办公室主任、主管副总经理监交。

支票管理

第十九条 支票由出纳员或总经理指定专人保管。支票使用时须有支票领用单，经总经理批准签字，然后将支票按批准金额封头，加盖印章、填写日期、用途、登记号码，领用人在支票领用簿上签字备查。

第二十条 支票 付款后凭支票存根，发票由经手人签字、会计核对(购置物品由保管员签字)、总经理审批。填写金额要无误，完成后交出纳人员。出纳员统一编制凭证号，按规定登记银行账号，原支票领用人在支票领用单及登记簿上注销。

第二十一条 财务人员月底清账时凭支票领用单转应收款，发工资时从领用工资内扣还，当月工资扣还不足，逐月延扣以后的工资，领用人完善报账手续后再作补发工资处理。

第二十二条 对于报销时短缺的金额，财务人员要及时催办，到月底按第二十一条规定处理。

凡一周内收入款项累计超过 10000 元或现金收入超过 5000 元时，会计或出纳人员应文字性报告总经理。凡与公司业务无关款项，不分金额大小由承办人文字性报告总经理。

第二十三条 凡 1000 元以上的款项进入银行账户两日内，会计或出纳人员应文字性报告总经理。

第二十四条 公司财务人员支付(包括公私借用)每一笔款项，不论金额大小均须总经理签字。总经理外出应由财务人员设法通知，同意后可先付款后补签。

现金管理

第二十五条 公司可以在下列范围内使用现金：

- (一) 职员工资、津贴、奖金；
- (二) 个人劳务报酬；
- (三) 出差人员必须携带的差旅费；
- (四) 结算起点以下的零星支出；
- (五) 总经理批准的其他开支。

前款结算起点定为 100 元，结算规定的调整，由总经理确定。

第二十六条 除本规定第二十五条外，财务人员支付个人款项，超过使用现金限额的部分，应当以支票支付；确需全额支付现金的，经会计审核，总经理批准后支付现金。

第二十七条 公司固定资产、办公用品、劳保、福利及其他工作用品必须采取转账结算方式，不得使用现金。

第二十八条 日常零星开支所需库存现金限额为 2000 元。超额部分应存入银行。

第二十九条 财务人员支付现金，可以从公司库存现金限额中支付或从银行存款中提取，不得从现金收入中直接支付（即坐支）。

因特殊情况确需坐支的，应事先报经总经理批准。

第三十条 财务人员从银行提取现金，应当填写《现金领用单》，并写明用途和金额，由总经理批准后提取。

第三十一条 公司职员因工作需要借用现金，需填写《借款单》，经会计审核；交总经理批准签字后方可借用。超过还款期限即转应收款项，在当月工资中扣还。

第三十二条 符合本规定第二十五条的，凭发票、工资单、差旅费单及公司认可的有效报销或领款凭证，经手人签字，会计审核，总经理批准后由出纳支付现金。

第三十三条 发票及报销单经总经理批准后，由会计审核，经手人签字，金额数量无误，填制记账凭证。

第三十四条 工资由财务人员依据总经理办公室及各部门每月提供的核发工资资料代理编制职员工资表，交主管副总经理审核，总经理签字，财务人员按时提款，当月发放工资，填制记账凭证，进行账务处理。

第三十五条 差旅费及各种补助单(包括领款单)，由部主任签字，会计审核时间、天数无误并报主管副总经理复核后，送总经理签字，填制凭证，交出纳员付款，办理会计核算手续。

第三十六条 无论何种汇款，财务人员都须审核《汇款通知单》，分别由经手人、部主任、总经理签字。会计审核有关凭证。

第三十七条 出纳人员应当建立健全现金账目，逐笔记载现金支付。账目应当日清月结，每日结算，账款相符。

会计档案管理

第三十八条 凡是本公司的会计凭证、会计账簿、会计报表、会计文件和其他有保存价值的资料，均应归档。

第三十九条 会计凭证应按月、按编号顺序每月装订成册，标明月份、季度、年起止、号数、单据张数，由会计及有关人员签名

盖章(包括制单、审核、记账、主管)，由总经理指定专人归档保存，归档前应加以装订。

第四十条 会计报表应分月、季、年报、按时归档，由总经理指定专人保管，并分类填制目录。

第四十一条 会计档案不得携带外出，凡查阅、复制、摘录会计档案，须经总经理批准。

处罚办法

第四十二条 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对财务人员予以警告并扣发本人月薪1-3倍：

(一)超出规定范围、限额使用现金的或超出核定的库存现金金额留存现金的；

(二)用不符合财务会计制度规定的凭证顶替银行存款或库存现金的；

(三)未经批准，擅自挪用或借用他人资金(包括现金)或支付款项的；

(四)利用账户替其他单位和个人套取现金的；

(五)未经批准坐支或未按批准的坐支范围和限额坐支现金的；

(六)保留账外款项或将公司款项以财务人员个人储蓄方式存入银行的；

(七)违反本规定条款认定应予处罚的。

第四十三条 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财务人员应予解聘。

(一)违反财务制度，造成财务工作严重混乱的；

- (二)拒绝提供或提供虚假的会计凭证、账表、文件资料的;
- (三)伪造、变造、谎报、毁灭、隐匿会计凭证、会计账簿的;
- (四)利用职务便利，非法占有或虚报冒领、骗取公司财物的;
- (五)弄虚作假、营私舞弊，非法谋私，泄露秘密及贪污挪用公司款项的；
- (六)在工作范围内发生严重失误或者由于玩忽职守致使公司利益遭受损失的；
- (七)有其他渎职行为和严重错误，应当予以辞退的。



4. 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

声明函

包松波（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代表河南宏昌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全称）向本项目的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郑重声明如下：

我公司近三年来的经营活动中，未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特此声明。

供应商（盖章）：河南宏昌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2025年12月22日

5.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

致：南阳市卧龙区文化广电和旅游局、南阳建设工程招标代理中心

我公司（河南宏昌科技有限公司）在完全理解南阳市卧龙区文化广电和旅游局南阳市万兴东大药房消防工程项目（项目编号：卧龙政采磋商-2025-52）在贵方要求、技术商务条款及其他内容后，决定参与该项目的投标活动。并承诺我公司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保证本合同履行。本公司对上述承诺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我公司同意按我方合同违约处理，并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特此承诺。

供应商（签章）：河南宏昌科技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12月22日

4. 南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南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南阳市卧龙区文化广电和旅游局、南阳建设工程招标代理中心

单位名称：河南宏昌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13006794667546

法定代表人：包松波

联系地址和电话：南阳市中关村创新创业园一期1号厂房、15938883793

我单位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坚守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依法诚信经营，无条件遵守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并且郑重承诺，本单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我单位保证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如有弄虚作假或其他违法违规行为，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并承担因此所造成的一切损失。

投标人（企业电子章）：河南宏昌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电子印章）：

日期：2025年12月22日

注：

1、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按此模板提供承诺函，未提供视为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按无效投标处理。

2、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的签字或盖章应真实、有效，如由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应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